

鞍山市生态环境局 鞍山市商务局

鞍环办〔2025〕29号

关于印发《2025年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 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、各县（市）区商务主管部门：

现将《2025年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活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要求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2025年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活动方案



附件：

2025 年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 技能比武活动方案

按照《关于印发〈2025 年辽宁省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实战大练兵活动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辽环函〔2025〕69 号）要求，为扎实推动 2025 年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活动高效开展，充分发挥技能比武在提升执法效能、强化队伍建设中的重要作用，提升案件查办能力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以“以练促战、以战提能”为核心，通过创新比武形式与内容，检验执法人员对新装备、新技术的掌握程度，提升异地监管、交叉执法、联合执法等实战能力，切实增强查处环境违法行为的精准度和效率，打造一支“拉得出、用得上、打得赢”的生态环境执法铁军，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、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、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提供坚实执法保障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为加强对 2025 年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活动的组织领导，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商务局联合成立技能比武工作领导小组，办公室设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（以

下简称市执法队）。市生态环境局负责技能比武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日常工作，市商务局负责技能比武活动中联合执法方面相关工作。

三、比武时间及比武地点

比武时间：2025 年 9 月上旬

比武地点：另行通知。

四、比武形式及比武内容

（一）新装备新技术运用

重点考察参赛队员使用无人机、FID、PID 等高科技执法装备熟练度与精准度，充分发挥先进技术和设备的优势，辅助现场执法，提高办案效率。

（二）异地非现场执法监管巡查

在市执法队统筹调度下，根据省厅移交的企业自动监控、机动车检测机构、排污许可等问题线索，随机抽取属地大队执法人员配合省厅开展检查。根据环境违法行为查获情况，相应予以赋分。

（三）交叉执法

在市执法队统筹调度下，各大队使用无人机、FID、PID 等高科技执法装备，对全市加油站、畜禽养殖、畜禽屠宰、洗浴等行业企业开展异地交叉执法检查，查获环境违法行为的，相应予以赋分。

（四）联合执法

在市执法队统筹调度下，通过联合市商务部门开展联合

执法，根据环境违法行为查获情况，相应予以赋分。

五、奖项设置及奖励办法

（一）奖项设置。本次技能比武分别设团体奖、个人奖。团体奖项根据参赛队伍总成绩确定，分别设团体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；个人奖项根据参赛选手个人总成绩确定，分别设个人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、第四名、第五名。

（二）奖励办法。对于获得前五名的选手，市生态环境局将按程序要求推荐次年市级各类优秀评选活动。对于在本次技能比武活动中，表现优异的选手，在本年度评优评选考核中，无特殊情况的，市生态环境局将优先考虑“优秀或先进等次”，不断提升基层执法人员的荣誉感和自豪感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人员要求

1. 政治坚定、遵纪守法、作风优良、廉洁自律。
2. 比武人员结构要求：以市执法队各执法科室（大队）为单位，每个科室（大队）限一支队伍，每支队伍参赛人员为 3 人，所有参赛选手须为市执法队在编、在岗人员，不允许擅自更换、交换参赛选手。

（二）其他要求

1. 比武期间，对于不规范着装的队伍按次予以扣分（单人次减 20 分）。
2. 对于破坏公平公正行为的参赛队伍，一经发现，团队总分扣减 20%。

3. 比武期间，对于不遵守活动规则，不服从安排等行为，视情节予以扣分。

请市执法队各执法科室（大队）于8月31日前，将参赛人员报名表（附件）报送市执法队办公室。

联 系 人：李大鹏

联系电话：13898073368

附件：2025年鞍山市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参赛人员报名表

附件：

2025 年鞍山市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参赛人员报名表

填报部门（公章）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职务	队内分工	联系方式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